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 东、实际控制人徐子泉先生通知, 获悉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已解除冻结, 现将 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冻结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 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 冻结股份 数量(股)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司 設本 比例	冻结起始 日期	解除冻结日期	申请人
徐子泉	是	130,000,000	25.66%	4.88%	2020-11-09	2022-12-11	广东省广州市 中级人民法院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徐子泉先生因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纠纷一案, 导致其直接持有的 2.6 亿股公司股票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实施司法冻结,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 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质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109)。

经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徐子泉先生了解,案涉双方已签署和解协议,本 次股份解除冻结事项已经法院裁定,剩余冻结股份将在其本次协议转让过户完成 以解决债务纠纷后申请全部解除。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徐子泉先生在解除上述 1.3 亿股份后仍剩余 1.3 亿股份 处于司法冻结状态。被冻结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(股)		累计被冻结数量 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 例	占公司股本比 例
徐子泉	506,562,300	19.02%	130,000,000	25.66%	4.88%

三、其他说明

- 1、徐子泉先生本次股份解除司法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,也不 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- 2、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,并将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有关 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》;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12月16日